

证券代码：300081

证券简称：ST 恒信

公告编号：2026-021

#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公司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927,107,947.03 元，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1,933,842,908.81 元，依照公司章程和公司现金分红政策，不具备利润分配的条件，故公司 2025 年度利润不作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恒信	股票代码	30008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恒信东方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宫泽茹	李晶晶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大牛房二环路 19 号院 D3-305	北京市海淀区大牛房二环路 19 号院 D3-305	
传真	010-84080724	010-84080724	
电话	010-84083349	010-84083349	
电子信箱	office@shambala.cn	office@shambala.cn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恒信东方是一家主要从事数字文化创意、内容生产与技术服务的公司。2025 年，公司继续推进以“艺术创意+视觉技术”为驱动的数字创意产业发展战略，同时顺应国家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发展趋势，积极开拓新业务领域。报告期内，业务范围主要包括数字创意产品应用及服务业务、互联网视频应用产品及服务业务、算力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业务。

##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 2.1 数字创意产品应用及服务

公司数字创意产品应用及服务主要包括 LBE（Location Based Entertainment）城市新娱乐业务、VR/CG 内容生产及应用以及 AI 合家欢平台应用产品业务。

#### 2.1.1 LBE（Location Based Entertainment）城市新娱乐业务

LBE 城市新娱乐业务主要为客户提供从创意制作到实施建设的一站式服务。通过故事创意、场地游戏玩法设计、数字特效等内容创作以及特殊装置及设备、用户交互系统等研发制作提升主题场馆的内容表现力，公司根据客户需求提供整体方案策划、设计、实施及资源整合等服务。公司 LBE 业务包括珠海横琴中医药科技创意博物馆项目、陶阳里历史文化旅游区数字化内容提升项目、广东省水下文化遗产保护中心陈展项目等。



图 1：珠海横琴中医药科技创意博物馆项目实景图



图 2：广东省水下文化遗产保护中心陈展项目



图 3：陶阳里历史文化旅游区数字化内容提升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承接多个文化展示与数字化体验项目，涵盖博物馆、景区、遗产保护和 VR 技术应用。广东省水下文化遗产保护中心陈展项目通过装备陈列和数字场景，呈现考古技术发展与海上丝绸之路历史。

#### 2.1.2 VR/CG 内容生产及应用

公司 VR 内容生产及应用业务主要涉及 VR 娱乐和 VR 教育两个领域。

VR 娱乐方面，公司通过将 VR 技术与 VR 娱乐内容生产相结合，进行 VR 娱乐产品的

研发。公司基于 UE5 引擎自主研发的魔幻 Roguelite 动作 VR 手势交互游戏《Drakheir》持续更新优化，该游戏作为一款原生手势追踪游戏，目前已具备 6 小时以上的一次性游玩内容及 10 小时以上可复玩内容。《Drakheir》作为 Quest Store Applab Tab 第一批入选游戏，自 2024 年 12 月上架 Meta Quest 官方应用商店至报告期末，累计下载量 45,000 余份，月均 3,700 余份。该游戏核心技术包括 UE5 引擎定制化修改、Meta Quest 手势追踪、语音识别、PBR 和 NPR 混合美术管线，同时也进行了包含一体机高性能光影、自然多模态交互、裸手 VR 战斗，以及肢体运动预测等多个领域的技术探索。目前该产品正在进行二期新内容的研发制作，新增加了 MR 混合现实的新玩法，预计将于 2026 年 6 月 23 日正式上线。

VR 教育方面，基于素质教育市场的普遍需求，公司推出了 VR 教育整体解决方案，通过提供硬件设备、软件系统、完整课程体系及培训运维服务，打造沉浸式、交互式的体验课堂。主要产品包括面向幼儿园用户的 VR 教育产品：太空学院-VR 未来教室和太空学院-VR 科探区，包含 VR 专注力探究课程、VR 编程课程、VR 爱国主义专题课程，以及面向中小学校用户的 VR 系列教育产品，包含 VR 科普课程、VR 专注力探究课程、VR 爱国主义专题课程、VR 中医药主题课程。



图 4: "Drakheir"



图 5: VR 未来教室效果图

报告期内，CG/VR 数字影像产品团队承接了部分外部 CG 和 AI 创新视效服务。公司承制了炎央（天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S 级动画番剧《仙剑三》（腾讯平台）的全流程镜头及部分角色道具场景资产制作，其中《仙剑三》使用公司自主研发的全 UE5 流程制作。同时，公司为地方文旅、部分游戏公司、互联网平台公司、影视动画公司出品的 CG 或 AI 作品提供了技术支持，包括：为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的 AI 换脸“S 级长剧集”项目提供实拍及技术服务；为“明略科技”旗下子公司提供《味好美》广告片的 AI 制作服务；为人民日报《国家人文历史》杂志庆祝故宫博物院成立 100 周年，制作宣传片《故宫文物南迁》，为《河南诗词大会》宣传片提供 AI 全流程制作服务；为“中宏网”《山海经系列》剧集提供 AI 全流程制作服务；为黑龙江伊春伊森工旗下单位制作首部 AI 宣介

片。此外公司自研的全 AI 流程短剧《极寒禁地》已完成制作，正与各平台洽谈播出事宜。



图 6：“故宫文物南迁”



图 7：“极寒禁地”

### 2.1.3 AI 合家欢平台应用产品

AI 合家欢平台是公司自主开发的，以倡导儿童积极天性的发现和培养为核心理念，提供寓教于乐陪伴式家庭教育、家园共育解决方案。AI 合家欢平台提供的产品主要包括面向家庭教育市场的“斯泰同学”智能硬件，面向幼儿园渠道的“斯泰云教室”。AI 合家欢平台应用业务涵盖了硬件设计、软件开发、内容制作、IP 运营、渠道建设、终端销售等各个环节。

## 2.2 互联网视频应用产品及服务

公司互联网视频应用产品及服务业务的终端产品主要包括面向家庭客户市场的小型监控设备、面向企业级客户的中型监控设备以及面向垂直行业客户的大型重型监控设备。该业务的技术包括视频汇聚平台、视频存储技术、视觉算法分析计算以及物联网传感技术。该业务面向数字乡村、智慧农业、生态环境、森林防火、社区园区、明厨亮灶、社会治理等垂直行业，基于视频监控终端获取的视频类数据，通过视频汇聚平台叠加各类视频算法，融合各场景所需物联网设备，结合业务层的应用软件，为客户提供产品及服务。软件平台及视觉算法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赛达自主开发，硬件终端通过 OEM 方式代工生产。

互联网视频应用产品及服务业务的上游厂商主要是硬件终端代工厂，以细分行业应用场景作为业务切入点，整合优质上游厂商技术及服务，通过硬件产品功能迭代更新、自主研发的业务软件平台及视觉算法的不断优化，赋能运营商及其他渠道合作伙伴，攻坚农业农村、林业、环保、国土、水利等政府客户，助力政府实现信息化及数字化升级。同时，针对 C 端客户及中小型企业客户，提供优质的视频监控终端，协助运营商占领家庭及商客市场。



图 8：安徽赛达智能终端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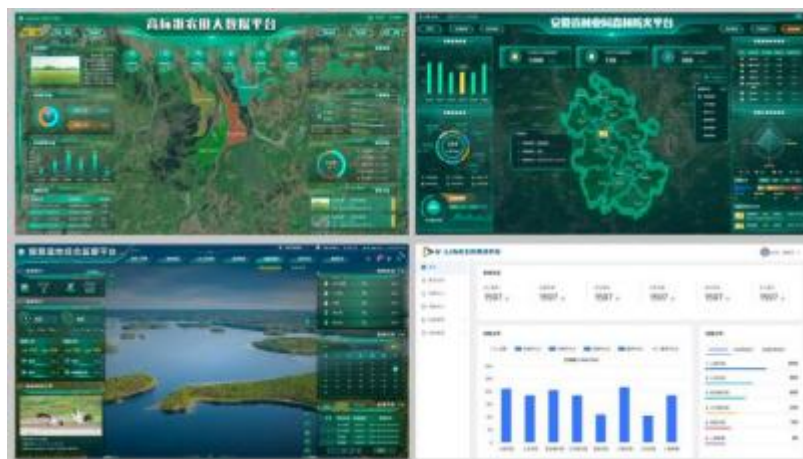


图 9：安徽赛达相关业务平台举例

## 2.3 算力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

公司算力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主要包括人工智能算力中心硬件基础设施和软件平台的建设和算力运营服务。公司面向地方政府、国央企、上市公司等，提供软硬一体的 AICC 解决方案，旨在帮助行业客户快速搭建和部署自己的人工智能算力中心，从而实现高效的人工智能应用开发和运行，行业客户可以根据自身需求选择软件平台或硬件平台。硬件基础设施包括高性能计算服务器及其相关配件，支持大规模并行计算，以满足人工智能训练和推理的需求；软件平台包括云原生管理平台、云原生应用平台、云原生安全平台、AI 能力平台、AI 运行支撑资源平台、智能监控系统等，支持各种人工智能应用，便于开发者进行模型训练和部署。公司面向 AI 科技企业、运营商、科研机构等有算力需求的企业提供高性能算力服务、模型训练和应用等服务，实现算力中心建设到运营的闭环。

### （三）经营模式

#### 3.1 数字创意产品应用及服务

公司数字创意产品应用及服务业务的各业务板块的经营模式为：

公司 LBE 项目主要定位于新文旅、新文娱、新商业领域，通过故事创意、场地游戏玩

法设计、数字特效等内容创作以及特殊装置及设备、用户交互系统等研发制作提升线下主题场馆/主题景区的内容表现力。该业务经营模式主要为：（1）甲方提出项目需求，公司提供顶层概念设计、规划咨询、产品体系、产品配置及投资、运营管理、项目开发模式等全产业链一站式服务。公司与甲方签署合作协议后，按照双方约定的项目计划书，公司自有团队主创定制化内容部分的概念体验设计（包含创意设计、世界观设计、综合体验设计、多媒体装置设计）和建筑展陈设计，一般将建筑施工设计及工程实施环节外包，最终负责完成终验交付甲方使用。合作模式上，公司有定向咨询服务、项目设计委托、EPC 单体项目交钥匙工程、OM 运营委托、EPCO 模式、FEPCO 项目融资模式等。（2）文商旅互动平台通过线上线下结合的统一经济系统，积累线上活跃度和用户权益，吸引复游复购并提高消费转化，形成娱乐体验、广告投放、体验收费、商品销售、版权收益等线上线下相结合的盈利模式。（3）公司依托在 XR 创意与技术领域的积累，将电影产业与 XR 技术相结合，创新应用于电影 IP 的推广，为 XR 创意与技术提供了 LBE 体验实践场景。



图 10: LBE 项目经营模式示意图

VR 与 CG 内容制作生产流程是公司产生原创叙事创意（idea），或与原始 IP 版权方（文学作者、漫画作者等）就改编权、摄制权达成授权协议后，经过适当的文学创作与视觉开发，最终形成可商业传播的影视、教育内容或互动游戏作品。公司可按照投资比例或协议的约定取得著作权收入、制作收入或代理发行收入。

AI 合家欢平台产品应用的盈利模式为公司向幼儿园、经销商和家庭用户销售 AI 合家欢平台系列产品和服务，通过教育产品和服务的纵深发展逐渐获取持续收益。

### 3.2 互联网视频应用产品及服务

安徽赛达互联网视频应用产品及服务业务经营模式主要分为以下四种：

1、自研视频监控终端通过中国电信、中国移动等运营商集中采购进入长名单，依托各省运营商渠道面向家庭及中小企业客户销售。定价参考集采目录指导价，并结合代理商政策与市场竞争动态调整，提供互联网视频监控服务。

2、面向农业农村、林业、生态、自然资源、政法公安等政府部门，通过联合运营商或渠道伙伴投标，或自主市场突破，提供从可研、售前、开发到交付运维的一体化解决方案，最终客户为省市级主管部门。

3、依托与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中国联通建立的集团级结算通道，提供“硬件+平台+服务”标准化产品包，用户按月向运营商支付服务费，运营商按约定比例向安徽赛达进行后向分成，形成可持续收入。

4、安徽赛达积极拓展线上数字化销售渠道，一方面入驻中国电信天翼云商城、中国移动 OneNET 平台等运营商官方电子商城；另一方面，于京东商城正式推出面向消费及中小企业市场的子品牌“晓视”，主打高性价比、即插即用的智能视频终端与轻量化 AI 服务。“晓视”品牌聚焦家庭看护、商铺安防、小型农场监控等场景，支持用户在线选型、一键下单、自助开通与远程管理，实现“产品直达终端”的敏捷交付。

### 3.3 算力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

公司算力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能够满足行业客户在人工智能算力中心方面的需求，帮助客户实现人工智能应用的高效开发和运行。人工智能算力中心的集成业务，重点面向央企和行业客户进行业务拓展，通过集成方式与国内头部服务器厂家充分利用各自的技术和资源优势，在产品和渠道层面展开合作。为了满足不同客户在 AICC 部署方面的不同需求，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服务交付流程，包括需求分析、方案设计、设备采购、系统集成、现场施工、调试验收等环节，以确保客户能够快速、顺利地实现 AICC 部署。

人工智能的算力运营服务，主要对内支撑公司相关业务在高精度仿真、智能交互、数字孪生、AIGC 内容生成、视觉 AI 等环节的算力需求；对外面向有算力需求的企业提供高性能算力服务、模型训练和应用等服务。企业可以按需租用算力，以依托智算中心提供的算力，驱动 AI 模型进行数据深度加工。

#### （四）业务发展情况

在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人工智能产业发展趋势，持续推进算力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业的规模化落地与体系化能力建设，以人工智能算力中心为核心抓手，不断完善从底层基础设施到上层应用输出的整体布局，逐步形成“建设+平台+运营+应用”四位一体的业务

体系。通过强化资源整合能力与技术研发能力，公司在算力供给效率、平台化管理水平以及行业应用落地等方面均取得了阶段性进展。同时，公司依托在数字文创领域长期积累的数据资源，逐步强化数据驱动的模式优化能力，为持续构建“算力、算法、数据”协同发展的业务体系奠定基础。

### 1、算力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营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在福建平潭、青海西宁、福建福州等重点区域承建并投入运营多个智算中心，形成了覆盖东南沿海与西北地区的跨区域算力节点布局。上述布局不仅有助于满足不同区域客户的算力需求，也为后续构建全国范围内的算力网络体系奠定了基础。目前，公司在手算力规模约 2500P，具备支撑大规模人工智能模型训练、高并发推理服务以及复杂数据处理任务的能力。

在平台能力建设方面，公司自主研发的智算平台已成为算力运营与管理的核心支撑系统。该平台涵盖智能算力调度、精细化运营计费、自动化运维管理以及 AI 训练与推理支撑等关键模块，实现了对多地算力资源的统一纳管和集中控制。通过平台化能力，公司能够实现算力资源的标准化输出与服务化交付，大幅提升交付效率与客户体验。同时，公司正在探索基于算力调度与模型服务的统一计量与服务输出机制，为后续构建标准化 AI 服务体系提供支撑。

基于上述平台，公司可向客户提供多层次、多形态的算力服务，包括裸金属服务器、虚拟机实例以及容器化算力资源等，满足不同类型客户在性能、隔离性及灵活性方面的差异化需求。同时，公司还配套提供高性能 AI 存储系统及低时延、高带宽网络服务，以保障大规模数据读写与分布式训练任务的高效运行，从而形成“算力+存储+网络”一体化的基础设施服务能力。

### 2、算力应用与模型能力建设情况

在持续完善算力基础设施的同时，公司积极向人工智能产业链上游延伸，强化模型研发与应用能力建设。依托自有算力资源及数据积累，公司在报告期内基于主流开源大模型底座，结合思维链微调等技术路径进行优化训练，形成了面向数字文创领域的 AIGC 专业大模型。该模型在图像生成/处理、视频内容生成以及多模态交互等方面进行了针对性优化，能够更好地满足数字内容生产领域对高质量生成能力与创作效率的需求。

在内部业务赋能方面，公司将相关模型能力与现有业务场景深度融合，有效支撑了 AIGC 内容生成、视觉 AI 处理等核心业务环节，显著提升了内容生产效率与智能化水平，

降低了人工成本并缩短了生产周期。同时，通过持续迭代模型能力，公司不断提升模型在实际业务中的适配性与稳定性，形成良好的技术闭环。

在对外服务方面，公司依托智算中心基础设施与自研平台能力，面向 AI 科技企业、互联网公司及行业客户提供高性能算力服务、模型训练支持及行业应用解决方案等服务。客户可根据自身业务需求灵活调用算力资源，完成模型训练、推理部署及数据处理等任务，从而降低初期投入成本并提升业务响应效率。通过“算力服务+模型能力+应用支持”的综合服务模式，公司逐步提升客户服务能力与业务协同水平，持续拓展多元化收入来源。

总体来看，公司在报告期内已初步构建起覆盖算力基础设施建设、平台化调度与运营、以及行业应用与模型能力输出的全链条业务体系。各业务板块之间协同效应逐步显现，既提升了算力资源的利用效率，也增强了公司在人工智能产业链中的综合竞争力。同时，公司在算力服务标准化、资源计量体系及平台化运营等方面开展了前瞻性探索，为后续业务规模化发展与商业化能力持续提升奠定了良好基础。

#### （五）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9,224.17 万元，同比小幅增长 4.5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7,065.38 万元，同比下降 7.0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6,748.31 万元，同比下降 14.42%。

报告期内，公司互联网视频应用产品及服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4,511.34 万元，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1.04%，主要系公司持续深耕农业农村、生态应急、低空巡检等重点行业，项目订单稳步增长，同时，依托 V-LINKER 平台的技术服务及运营收入提升，产品入围运营商核心库带动渠道放量，市场拓展成效显现，但受行业市场竞争加剧、自研产品商业化周期以及区域业务结构不均衡等多重因素影响，毛利率有所下降；数字创意产品应用及服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134.66 万元，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33.68%，主要系宏观经济环境下客户预算收紧、投资缩减，市场竞争加剧，同时受 AI 应用尚处行业发展初期、受市场定价接受度不足影响，相关业务收入及盈利水平承压下行，未来公司将持续提升内容竞争力、优化成本结构、加强技术创新并拓展市场份额，实现业绩的逐步改善和提升；公司的算力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484.37 万元，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7.52%，主要系当期新增算力建设项目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报告期内公司将资源更多投向算力运营等高附加值业务方向，报告期公司算力运营业务尚处于市场拓展与客户培育阶

段，叠加行业竞争日趋激烈、AI 应用场景持续迭代等多重因素影响，该业务当期收入贡献尚未充分释放，收入与成本暂未实现有效匹配，未来公司将紧密跟踪人工智能与算力产业发展机遇，统筹推进算力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营服务协同发展，持续优化资源配置，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推动业务板块持续、稳健、高质量发展。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	1,564,752,665.83	1,833,938,795.20	-14.68%	1,921,451,208.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31,241,683.68	1,204,230,352.18	-30.97%	1,559,512,593.34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392,241,668.31	375,083,493.33	4.57%	402,402,063.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0,653,807.15	-346,333,011.03	-7.02%	-281,328,054.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7,483,052.44	-321,173,611.17	-14.42%	-235,299,007.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72,165.50	-3,258,093.40	-2,415.96%	-83,998,909.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29	-0.5726	-7.04%	-0.46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29	-0.5726	-7.04%	-0.46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15%	-24.98%	-11.17%	-16.58%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4,927,057.48	109,808,950.13	74,596,184.76	132,909,475.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227,409.43	-61,800,265.33	-55,352,782.63	-219,273,349.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334,265.49	-62,833,770.98	-57,336,064.72	-212,978,951.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44,189.95	-117,776,814.75	-4,532,374.12	-15,807,166.5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71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9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孟宪民	境内自然人	10.51%	63,544,821.00	0.00	质押	57,955,000.00			
裴军	境内自然人	1.90%	11,510,810.00	0.00	不适用	0.00			
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88%	11,399,290.00	0.00	不适用	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东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7%	8,306,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金鹰基金—工商银行—万向信托—万向信托—星辰 50 号事务管理类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03%	6,223,595.00	0.00	不适用	0.00			
沈阳政利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8%	4,687,469.00	0.00	不适用	0.00			
汪霞	境内自然人	0.39%	2,381,500.00	0.00	不适用	0.00			
余永清	境内自然人	0.32%	1,911,500.00	0.00	不适用	0.00			

刘冰	境内自然人	0.30%	1,823,300.00	0.00	不适用	0.00
高盛公司 有限责任公 司	境外法人	0.25%	1,533,06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 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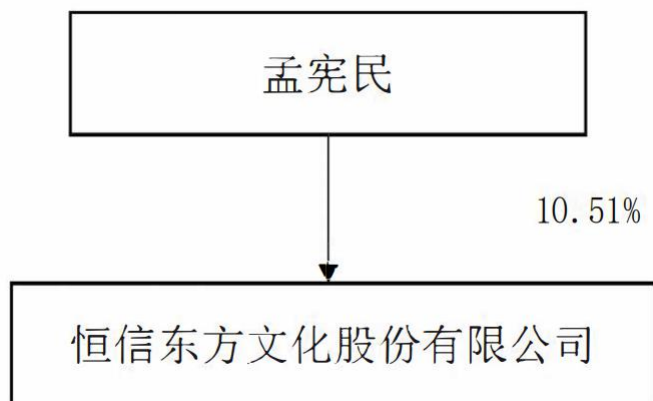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 1、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事项

2025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实施情况和投资进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合理运用，本着对投资者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数字沉浸式

应用场景内容开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于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http://www.cninfo.com)）披露的相关公告。

## 2、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关事项

2026 年 4 月 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2026]4 号），根据《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认定的情形，公司涉及的违法违规行为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七）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载明的事实，公司披露的年度报告财务指标存在虚假记载，但未触及第 10.5.2 条第一款规定情形，前述财务指标包括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或者负债科目”，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26 年 4 月 8 日起对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但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章第五节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最终处罚结果以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出具的正式行政处罚决定为准。